

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16年5月1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6年5月9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范志全先生主持,全体董事出席会议,全体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等列席会议,会议应参加的董事8名,实际参加的董事8名,此次会议达到法定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审议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广东阳西中澳游艇产业有限公司签署〈框架合作协议〉的议案》。

关于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广东阳西中澳游艇产业有限公司签署《框架合作协议》的相关事宜详见公司2016年5月14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框架合作协议的公告》。

二、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注销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溧水分公司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规划,公司拟注销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溧水分公司。溧水分公司注销后,分公司的资产及债权债务全部由公司承继。注销溧水分公司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盈利水平产生重要影响。

特此公告

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十四日